永乐镇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一批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

奉节财农〔2021〕141号文件下达永乐镇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一批补助资金9.92万元，为全额财政拨款资金，目标为发放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资金由县林业局安排分配，根据退耕还林面积和未补金额分解下达资金，我镇共分配资金9.92万元，目标为发放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年补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分析

永乐镇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一批补助资金总计9.92万元，2021年已到位，2021年拨付9.92万元，无结余。

该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，无任何违规使用、挪用、贪污、截留建设资金现象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此项目资金兑换面积330.7亩，补助300元/亩，发放资金9.92万元，已完成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（第三年）第一批补助的发放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：目标设定补助面积≥330.7亩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补助330.7亩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1. 质量指标：

目标设定第二次检查验收面积保存率≥95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第二次检查验收面积保存率为95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目标设定补助兑现正确率为100%，目标分值10分。实际不准兑现正确率为100%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1. 时效指标：目标设定完成及时率100%，目标分值为10分。实际在规定实际内完成发放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目标设定补助标准300元/亩,目标分值为10分。实际发放标准为300元/亩，自评得分10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26.2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1. 社会效益指标：目标设定政策知晓率≥95%，目标分值15分。经过调查，发现大多数群众知道此项政策，除了高龄老人和长期不在家的，自评得分14.2分。
2. 可持续影响指标：目标设定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，目标分值15分。实际发挥生态作用暂时不明显，自评得分12分。

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目标设定受益人口满意度95%以上，目标分数10分。通过调查，多数群众对退耕还林这一政策补助表示满意，受益群众满意度达92%，自评得分9.7分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退耕还林这一政策为大多数群众所熟知，并表示出想退

耕还林的想法，但是也有常年在外务工的群众不知道此项政策，对政策理解有误，所以社会效益指标和受益群众满意度没达到预期目标。接下来，我们将召开群众会、在政府公众网上公式等多方面进行宣传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和公开情况

该项目绩效评价设定分值为100分，通过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本项目综合评分95.9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对此次项目内容已按要求公开，对接下来相关的工作展开，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促进作用，提升了我镇的民调满意度，我镇将继续保持当前的工作态势，严格要求不断的提升相关的工作水平，继续为民服务。

奉节县永乐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5日